

三、教科圖書選用組織

屏東縣東寧國民小學教科圖書選用辦法

108 年 06 月 26 日校務會議通過

壹、依據：

1. 國民教育法第八條之二規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之教材圖書，由學校校務會議訂定辦法公開選用之。」
2. 屏東縣立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選用及採購應行注意事項。

貳、目的：

為配合國民小學教科圖書開放政策尊重教師專業自主，以期本校教師能妥適選用審定合格之教科圖書，提昇教學效果，促進教育正常發展，特研訂本辦法。

參、選用規準：

1. 版面設計與印刷。
2. 色彩與清晰度。
3. 字體大小與耐用。
4. 符合能力指標。
5. 取材正確與客觀。
6. 難易度分配。
7. 取材適切實用。
8. 內容份量的多寡。
9. 取材時宜多元。
10. 習作內容的規劃。

肆、選用程序

1. 組織：成立「教科圖書選用委員會」，召集人為教務主任，成員含教學組長、學務主任、總務主任、學年主任、領域教師代表及家長代表，任務為審核通過各學年所提之教科圖書版本。
2. 教科圖書展示：由教學組邀請領有執照之教科圖書出版商，並蒐集各出版社教科圖書，於該年度五、六月份，在本校教室展示新學年度各學年各領域各版本經審定合格之教科圖書。
3. 教科圖書選用流程：
訂定教科圖書選用辦法=>各領域進行教科圖書選用會議=>教科圖書選用委員會進行複審、決議=>確定各科版本=>教育局所發價格表列出教科圖書價格
4. 選用：
 - (1) 由各學年任課老師詳加考量各版本教科圖書，個別填寫「屏東縣東寧國民小學教科圖書選用表」（附件 1）。
 - (2) 各領域分別召開「教科圖書選用會議」，參考「屏東縣東寧國民小學教科圖書選用表」（附件 1），討論其優缺點，選出適合教學及學生學習之各領域教科圖書；選用時間訂於當年度

五、六月份，公開評審，並以合議方式議決選用版本順位。

5. 選用：

各領域選用出教科圖書版本後，將會議結果及相關資料，交由「教科圖書選用委員會」審核。於期限內假本校綜合教室進行新學年度之教科圖書版本審核。若選用委員對版本有異議，請提出理由說明，採第二順位之版本。選用各科版本，經校長核備後定案，並於網路上公告本校教科圖書選用結果。選用人員名單如下：

東寧國小教科圖書選用委員會組織表

職 務	職 稱	職 掌
總召集人	教務主任	召集、策畫
總幹事	教學組長	教科圖書彙集、審查
委 員	學務主任	教科圖書諮詢
委 員	總務主任	
委 員	一年級學年主任	教科圖書審查
委 員	二年級學年主任	
委 員	三年級學年主任	
委 員	四年級學年主任	
委 員	五年級學年主任	
委 員	六年級學年主任	
委 員	語文（國語）領域教師代表	
委 員	語文（本土）領域教師代表	
委 員	語文（英語）領域教師代表	
委 員	數學領域領域教師代表	
委 員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教師代表	
委 員	社會領域教師代表	
委 員	健康與體育領域教師代表	
委 員	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代表	
委 員	綜合領域教師代表	
委 員	生活（限低年級）領域教師代表	
委 員	家長代表	
委 員	家長代表	

註：教科圖書選用委員會由處室主任、各領域召集人或代表、家長（會）代表組成之，教師代表不得少於三分之一

- 訂購：本校將所選用之教科圖書版本及數量，統一辦理採購等事宜。
- 使用：透過老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互動、家長反應情形，逐一檢討與資料蒐集。
- 評鑑：學期結束前，將使用情形，經學年各任課教師討論後，填寫「東寧國小教科圖書實施教學後評鑑調查表」（附件2），提供後續選用參考，並將意見反應給出版社以為改進參考。

伍、選用注意事項

1. 學校參與教科圖書版本選用、選用之人員，不得接受出版商或相關人士之邀宴招待，以維持客觀超然之地位。
2. 教師應考慮學生需要、年級銜接、本校願景、本位課程等，並審慎評估各類版本，辦理選用教科圖書，以符合效益。
3. 同一學年應採用同一版本之教科圖書，並最少使用一個年段兩年。若使用未滿一個年段而意更換教科圖書版本者，於學年召開「教科圖書選用會議」時應確實討論，明列無法繼續使用之理由及銜接教材之補充，並列入會議紀錄備查。

陸、本教科圖書選用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紀錄：

教師兼
教學組長 洪春友

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呂孟騏

校長：

屏東縣立東寧
國民小學校長 黎毓輝

屏東縣東寧國民小學教科圖書選用表

註：選用人員請依符合指標之程度，每一指標依程度 10 ~ 0 給分，並在綜合評述寫上您的意見與看法，各欄位請務必填寫清楚，評分之欄位不得空白。

選用人簽章：

選用日期：

評鑑年級	
評鑑日期時間	年 月 日 時
評鑑教師	

1. 請依實際任教科目填寫，並請將課本、習作、教學指引一併評比，以求客觀公正。

2. 各項依 極佳(5)、佳(4)、尚可(3)、差(2)、極差(1)，填入表格內，再加成總分。

領域科目		國語	數學	綜合	健體	社會	自然	藝文	英語	客語	生活
版本廠商											
課程內容設計 60%	1 教學目標明確可行										
	2 教學流程設計順序										
	3 教材內容實用性										
	4 課程設計的彈性										
	5 文字敘述流暢性與理解性										
	6 內容的客觀與正確性										
	7 內容難易度的分配										
	8 內容兼顧本土化與世界觀										
	9 課程統整性										
	10 課程銜接性										
	11 指引與習作的內容規劃合理										
	12 評量方式多元化										
課程內容合計											
版面設計 20%	1 版面設計安排										
	2 圖片繪製品質										
	3 紙張選用與印刷色澤品質										
	4 裝訂品質及安全性										
版面設計合計											
服務品質 20%	1 配發教學媒體、教具										
	2 教具美觀、實用、易操作										
	3 退換補書快速方便										
	4 專員服務態度與售後服務										
服務品質合計											
總分											
綜合評比		☐ 建議繼續使用 ☐ 建議參酌使用 ☐ 建議更換版本									
建議應更換領域 (請填入領域名稱)											

屏東縣東寧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教科圖書選用委員會會議記錄

一、時間：112 年 5 月 30 日 08 時 00 分

二、地點：視聽教室

三、主席：吳翠菁

紀錄：葉俐旻

四、簽到：如簽到表

五、會議記錄內容

(一)主席報告

各位同仁辛苦了。待會請各位同仁依據各年級、領域小組所評選的結果進行審查，有意見我們都可以提出來討論，希望能選出最符合本校學生需求的教科書，感謝大家的辛勞與配合。

(二)工作報告

本次會議重點就是議決下學年度教科書，各年級老師已依現行所使用的教科書版本依據課程內容設計、版面設計及服務品質三個項度作出使用後的評鑑回饋，一、三、五年級教科書皆建議繼續使用，請各委員參酌。

另外，各年級、領域小組已針對 112 學年度教科書做出初步的評選，請委員們針對所有用書進行複審，充分討論之後我們再進行議決。

(三)議案討論

議案：112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結果，請議決。

說明：請委員們依據各年級、領域所填的 112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結果，進行審查、討論，若發現問題我們立即說明與了解，充分討論之後我們再進行議決。

討論：針對各年級、領域所填的 112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單，全體委員確認內容無疑議。

決議：

1. 112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經委員檢視、討論之後，無異議通過一升二年級、三升四年級、五升六年級的教材繼續沿用現行使用之教科書版本；而一、三、五年級則依據版面設計、色彩清晰度、字體大小、符合能力指標、取材正確、難易度分配、取材適切實用、內容份量多寡、習作內容規劃等，將各審定本由各年段討論予以評比分析並綜合評述選定、委員複核評選之版本，無異議通過 112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如後附件一。
2. 育英分校三、四年級社會領域混齡課程，選用康軒版，採平行課程實施，紙筆評量方式配合全校三次段考期程，由協同任教社會混齡老師輪流出題審題。
3. 本校為客語生活學校，因此客語教材採康軒及真平教材，經教科書評選委員審查議決通過，並輔以自編教材教學。
4. 資訊教育由電腦教師及網管教師編製適合本校學童之課程，經由課發會審查通過實施。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112 年 5 月 30 日 08 時 10 分

承辦：教師兼教學組長葉俐旻

紀錄：教師兼教學組長葉俐旻

主任：教師兼教務主任吳翠菁

校長：屏東縣立東寧國民小學校長劉富連

屏東縣東寧國小 112 學年度教科圖書選用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112 年 5 月 30 日

地點：視聽教室

編號	姓名	職稱	簽到	備註
1	吳翠菁	教務主任	吳翠菁	
2	徐瑜澄	學務主任	徐瑜澄	
3	林恭揮	總務主任	林恭揮	
4	葉俐旻	教學組長	葉俐旻	
5	賴秋伶	一年級學年主任	賴秋伶	
6	陳怡秀	二年級學年主任	陳怡秀	
7	楊錦菊	三年級學年主任	楊錦菊	
8	李宏彥	四年級學年主任	李宏彥	
9	鍾志凡	五年級學年主任	鍾志凡	
10	洪春友	六年級學年主任	洪春友	
11	馬翠屏	語文（國語）領域教師代表	馬翠屏	
12	李惠玉	語文（本土）領域教師代表	李惠玉	
13	葉淑芬	語文（英語）領域教師代表	葉淑芬	
14	陳怡秀	數學領域領域教師代表	陳怡秀	
15	汪煒符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教師代表	汪煒符	
16	葉俐旻	社會領域教師代表	葉俐旻	
17	許意欣	健康與體育領域教師代表		請假
18	李秀月	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代表	李秀月	
19	陳美琦	綜合領域教師代表	陳美琦	
20	賈本明	生活（限低年級）領域教師代表	賈本明	
21	黃志強	家長會會長		請假
22	郭慧驊	家長代表	郭慧驊	